



灵台城乡生活垃圾分类收集转运一体化建设 项目（设计）招标公告

一、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灵台城乡生活垃圾分类收集转运一体化建设项目（设计）根据《灵台县发展和改革局关于灵台城乡生活垃圾分类收集转运一体化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灵发改字（2024）258号）文件实施，建设资金来源为申请中央预算内投资、专项债券及县级财政配套资金。项目业主为灵台县公用事业服务中心，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委托甘肃法创项目咨询有限公司对该项目的初步设计和施工图设计进行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1. 项目名称：灵台城乡生活垃圾分类收集转运一体化建设项目（设计）

2. 项目编号：GSFCGC2026-009

3. 项目建设地点：灵台县

4. 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在重点镇新建生活垃圾压缩转运中心1处，设计转运规模150吨/天。主要建设内容为：新建生活垃圾压缩车间、垃圾运输坡道综合管理用房、消防水池及泵房、计量传达室、大件垃圾破碎分选车间、变配电间，配套安装地磅、新建调节沉淀池、硬化入场道路、水、电等其他附属设施；在县城新建生活垃圾压缩转运站1处，设计转运规模150吨/天。主要建设内容为：新建压装车间、高离子送风间、除臭间、中控室、管理用房，配套硬化收集转运场地、新建渗滤液收集池、水、电等其他附属设施。

5. 项目估算总投资：4831.87万元。



6. 招标控制价：该项目实行总价招标，控制价为 115.38 万元（投标报价高于控制价为无效投标）。

7. 质量标准：满足国家及行业现行的规范和标准，达到国家市政工程各阶段设计规程所规定的要求，并通过相关部门审查。

8. 招标内容：提供本项目的全阶段勘察设计工作，包括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等阶段性工作，通过技术审查、修改完善，直至报告批复完成。项目实施期间，提供现场技术服务，参与项目各阶段验收及工程竣工验收等。

9. 设计周期和服务期限：项目设计周期 45 日历天，实际按项目建设实际需要提供，施工图阶段的图纸及相关技术文件按项目建设实际进度需要提供。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项目竣工验收之日。

10. 标段划分：本项目划分为一个标段，选择一家中标企业。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必须具备独立法人资格；近三年财务状况良好，信誉良好；近 3 年内无介入诉讼仲裁案件；同时具有国家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市政行业（环境卫生工程）专业乙级及以上资质等级，企业各项证件齐全合法且在人员、设备、资金、社会信誉等方面具备相应的设计能力。

2. 人员要求：项目设计负责人须具有注册环保工程师执业资格证，并具有中级及以上职称，须直接参与本项目设计全过程，具有同类项目设计经验。

3. 所有参与本项目的投标人必须提供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xst.gov.cn>）无不良信用信息记录查询结果（以该网站查询结果截图为准，并加盖公章）；所有参与本项目的投标人必须提供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未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查询结果（以该网站查询结果截图为准，并加盖公章）：所有参与本项目的投标人必须提供在



“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wenshu.court.gov.cn/)无行贿犯罪记录查询结果(以该网站查询结果截图为准,并加盖公章)。

4. 本次招标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对投标人的资格审查采用资格后审,投标人自行判断是否符合招标公告及招标文件中的要求,并决定是否下载招标文件和参加投标。

四、资格审查方式

1. 资格审查方式为:资格后审。

2. 投标人自行判断是否符合资格要求,并决定是否下载招标文件和参加投标。

五、招标文件获取

1. 招标文件获取时间为:2026年5月10日00时00分00秒至2026年5月14日23时59分59秒(北京时间);

2. 获取方式:有意参与本次投标活动的资格投标人,须在平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用户注册”进行注册,并登录“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数字证书(CA)互认共享平台”办理CA证书及电子签章,办理成功后点击项目公告信息页面的“我要投标”或直接在平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首页点击“系统登录”进行投标。如有疑问,可咨询甘肃文锐电子交易网络有限公司客服人员,联系电话 0931-4267890。

六、投标文件的递交时间及地点

1.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为:2026年6月01日09时00分。

2. 该项目开标方式为:网上开标,本项目招标文件,需安装最新版的金润投标人工具箱(甘肃),打开查看。请投标人通过金润科技官网



www.jinrunsoft.com 进入下载中心，选择投标人工具箱-甘肃省，下载并安装

“金润投标人工具箱（甘肃）”工具及使用符合甘肃省 CA 数字证书互认标准的 CA 数字证书制作投标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平凉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完成网上投标。各投标人须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将制作生成的电子投标文件，使用投标人工具箱完成加密，将加密后的投标文件（最后一次加密后的投标文件）（.gef 格式）上传至平凉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若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未按照要求上传投标文件则视为放弃投标。

3. 本项目解密开始至结束解密时间默认为 30 分钟，开标大厅发送解密指令后，系统会以页面消息和短信通知投标人进行解密。请投标人确保投标文件如期完成解密，因投标人原因造成电子投标文件无法正常解密的，则视为放弃投标。因招标人或系统原因，导致无法按时完成投标文件解密或开标、评标工作无法进行的，可根据实际情况相应延迟解密时间或调整开标时间。投标人需在系统弹出开始解密指令后，解密结束时间之前完成解密操作。投标人未能按时解密，视为“放弃投标”。

七、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平凉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上发布。对于因其他网站转载并发布非完整版或修改版公告，而导致投标无效的情形，招标人及招标代理机构不予承担责任。

八、其他注意事项

凡参与该项目投标的投标申请人在网上投标时应认真核对所投项目名称并如实填报项目联系人及联系电话，因投标人失误而导致相关信息填写错误与无法取得联系者，招标人及代理机构概不负责。



九、联系方式

招标人：灵台县公用事业服务中心

地 址：甘肃省平凉市灵台县中学路 75 号

联系人：李双恩

电 话：18293321808

监督部门：灵台县招投标服务中心

地 址：灵台县政务服务中心三楼 64 号窗口

联系人：曹艳

电 话：0933-3625886/0933-3658655

招标代理机构：甘肃法创项目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平凉市崆峒区定北大厦 1401 室

项目负责人：王小东

联系人：刘兰凤

电 话：17393330320

